校務系統 AP 權限申請單								
文件編號	ISMS-4-31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次	2.0			

紀錄編號:

填表日期: 年 月

日

提供行政人員校務系統 AP 權限申請

- 一、校務系統 AP 與 WEB 帳號密碼同步。
- 二、權限申請請詳填系統名稱/模組名稱/作業名稱(可參照校務行政系統(AP)登入頁/AP權限 一覽表),基本資料欄位皆需填寫,申請人簽名欄位請親自簽名。
- 三、周咨虑-咨訊细收到你的由詩單後會立即作業,權限的用後以客送需子郵件方式通知。

— · 圓	貝處-貝凯組収到	心的下明平	及胃止叶作	未 作	以奇达电丁野什万式通知。				
基	申請單位			申請人簽名					
本資	校內分機號碼			電腦 IP 資訊	□IP: 120.106 □變更 IP 舊 IP: 120.106				
料	E-mail				新 IP: 120.106				
個	請詳填系統名稱/模組名稱/作業名稱								
人	□學術單位-系(所)助理權限 [勾選]								
業	□所屬行政單位人員權限 [勾選+填寫]								
務	本人所屬:課務組								
權	<u> 中八八川</u>								
限									
申	單位主管			一級主管					
請				·					
n.k	請詳填 系統名稱/模組名稱/作業名稱								
跨	□其它跨業務單位 請依序填寫完整並會簽跨業務單位								
單小		範例: (可參考校務系統 AP 登入畫面上[AP 權限一覽表])							
位	系統名稱 學籍管理系統(簕例請勿昭抄)		模組名稱		作業名稱				
權限	1 41 1 - 71 100 (40)	1 - 1 × 1 × 1 × 1	7 / 10 / 17 / 17 / 17 / 17 / 17 / 17 / 1		1 7 8 12 (43 14 17 7 11 17)				
中									
计請									
可	跨業務			跨業務單位					
	單位主管			一級主管					
資				單位主管					
訊組	承辦人			處 長					
註									